

证券代码：430324

证券简称：上海致远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等有关规定，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 2015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61.5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2.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3,38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3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2,080,000 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对公司股票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15）第 2841 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7 日完成了该次股票发行的备案手续，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 [2015] 5107 号）。

2、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1	募集资金净额	10,208.00
2	减：专户管理费	0.04
3	补充流动资金	8,620.86

	其中：偿还银行贷款	4,306.24
	支付职工薪酬	1,230.80
	原材料采购等其他	3,083.82
4	推进海外市场布局	158.00
5	扩大产能	1,272.47
6	加：银行利息	0.14
7	募集资金剩余余额	156.77

3、2017年1月21日止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2017年1月2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1	募集资金净额	10,208.00
2	减：专户管理费	0.04
3	补充流动资金	8,620.86
	其中：偿还银行贷款	4,306.24
	支付职工薪酬	1,230.80
	原材料采购等其他	3,083.82
4	推进海外市场布局	158.00
5	扩大产能	1,429.25
6	加：银行利息	0.14
7	募集资金剩余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对该制度进行了修订。

2、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已与主办券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专户开立之前，公司本次募集资金

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莘庄工业园区支行基本户和上海农商银行松江支行一般户中。

公司已经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情况如下：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莘庄工业园区支行

户名：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1050178540*****308

截止本报告日，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后。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止 2017 年 1 月 21 日，公司募集资金均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领域，未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财会法规的规定，子公司风鹰（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参股公司 United Wind, Inc. 和日本小型风力发电株式会社的权益计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投资属于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战略性投资。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使用募集资金用于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存在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权等的交易；不存在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占用或挪用，或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利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获取不正当利益的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均在股票发行方案中予以了明确，并经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议，及时进行了披露。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

（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建立并完善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其进行三方监管。

特此公告。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

附：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万元)

股票发行日期	2015 年 8 月 7 日	募集资金总额	10,338.00	是否属于金融企业	否
募集资金用途	推进海外市场布局、扩大产能、 补充流动资金	是否变更募集 资金用途	否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序号	项目	金额	时间	备注	
1	专户管理费	0.04	2016 年 10 月 22 日	-	
2	补充流动资金	8,620.86	2015 年 8 月 11 日至 2016 年 8 月 15 日	包括偿还银行贷款, 但不含发行费用	
3	推进海外市场布局	158.00	2015 年 8 月 27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0 日	-	
4	扩大产能	1,272.47	2015 年 8 月 11 日至 2017 年 1 月 21 日	-	
合计		10,051.37	-		
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156.77	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0.14 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6.77 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0.14 万元)，将用于扩大产能等项目

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截止 2017 年 1 月 21 日, 单位: 万元)

股票发行日期	2015 年 8 月 7 日	募集资金总额	10,338.00	是否属于金融企业	否
募集资金用途	推进海外市场布局、扩大产能、 补充流动资金	是否变更募集 资金用途	否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序号	项目	金额	时间	备注	
1	专户管理费	0.04	2016 年 10 月 22 日	-	
2	补充流动资金	8,620.86	2015 年 8 月 11 日至 2016 年 8 月 15 日	包括偿还银行贷款, 但不含发行费用	
3	推进海外市场布局	158.00	2015 年 8 月 27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0 日	-	
4	扩大产能	1,429.25	2015 年 8 月 11 日至 2017 年 1 月 21 日	-	
合计		10,208.14			
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0.00	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0.14 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本报告日，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